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晋政办函〔2025〕6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设立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 建设工作专班的通知

有关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已从前期转入建设阶段，为有力有效做好古贤工程涉及我省的组织协调工作，全力推动工程建设，保障工程顺利实施，经省政府同意，决定将“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推进工作专班”调整设立为“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配合水利部和黄河水利委员会推进工程建设；负责工程建设涉及我省的组织领导和协调，研究解决工程建设相关重大问题，助推工程顺利实施，早日建成投运。

二、组成人员

组 长：杨勤荣 副省长

副组长：郝献民 省政府副秘书长
龚孟建 省水利厅厅长
陈磊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省国动办主任
常国华 省财政厅厅长
姚青林 省自然资源厅厅长
省生态环境厅厅长
兰康杰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董事长
成员：乔飞鸿 临汾市副市长
孙鹏程 运城市副市长
庞明明 吕梁市副市长
马双喜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魏志华 省财政厅副厅长
赵晓华 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
张继平 省生态环境厅一级巡视员
王兵 省水利厅副厅长
杜咏梅 省水利厅副厅长
成接安 省水利厅副厅长
张滇军 省水利厅党组成员(挂职)
张建龙 省水利厅副厅长
白雪冰 省文物局副局长
杨俊志 省林草局副局长
曹池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副总经理

李海斌 柳林县副县长
王 鹏 石楼县副县长
冯建亮 吉县副县长
李 栋 大宁县副县长
卫 明 乡宁县副县长
李 旻 永和县副县长
毋勇敢 河津市副市长

三、运行机制

1. 专班办公室设在省水利厅,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省水利厅厅长龚孟建兼任,副主任由省水利厅副厅长杜咏梅、临汾市副市长乔飞鸿、运城市副市长孙鹏程、吕梁市副市长庞明明、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副总经理曹池兼任。专班组成人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的,由现履职人员进行递补,专班办公室应及时动态调整,并按程序向专班组长汇报。

2. 专班组织召开专题协调会议、全体会议,及时会商研判、研究推动有关重大工作事项,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遇到的具体困难和问题。

专题协调会议由专班成员单位或黄河古贤水利枢纽有限公司提出开会建议,省政府副秘书长主持或委托专班其他副组长主持,研究推动工程设计、工程料场、水源地、文物、生态环境以及征地、拆迁、移民等有关具体事项,相关成员单位参加。会议成果以专题工作协调会议纪要形式印发各有关单位,并报送工作专班组长。

专班全体会议由副组长提出开会建议,专班组长主持,研究推动工程建设重大事项。全体成员单位参加。

3. 各成员单位确定一名联络员,每半月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报专班办公室。根据工作推进计划,专班办公室每半月跟踪调度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及时向工作专班报告。

专班自成立之日起,运行期3年,到期后自动撤销,不再另行发文。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